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0-31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国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建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兴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038,660.68	198,832,473.51	-6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250,847.80	11,405,883.40	-31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18,783.27	8,125,091.77	-45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590,364.74	-53,311,316.14	-2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0.53%	-1.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52,954,002.21	2,646,920,909.99	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0,747,496.43	2,144,998,562.60	-1.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14,246.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687.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9,639.34	
合计	4,867,935.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6%	200,389,724	0	质押	93,110,000
朱国锭	境内自然人	6.08%	34,261,650	25,696,237		
周庆捷	境内自然人	2.83%	15,954,165	11,965,624	质押	2,860,000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2%	10,807,579	0		
包晓茹	境内自然人	1.66%	9,364,400	0		
张永浩	境内自然人	1.18%	6,665,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6,441,354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5,635,500	0		
汇添富基金—兴业银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0%	5,620,765	0		
北信瑞丰基金—平安银行—北信瑞丰基金浙商汇融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6%	4,279,06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389,724	人民币普通股	200,389,724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0,807,579	人民币普通股	10,807,579
包晓茹	9,3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9,364,400
朱国锭	8,565,413	人民币普通股	8,565,413
张永浩	6,6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6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41,354	人民币普通股	6,441,35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5,500
汇添富基金—兴业银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620,765	人民币普通股	5,620,765
北信瑞丰基金—平安银行—北信瑞丰基金浙商汇融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79,060	人民币普通股	4,279,060
浙商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32,258	人民币普通股	4,032,2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朱国锭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晓茹女士与朱国锭先生系夫妻关系。股东周庆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且为公司子公司中恒博瑞董事长，张永浩先生为公司子公司中恒博瑞管理层成员。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500,000 股，张永浩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44.53%，主要原因：1）本期新增短期借款1.5亿；2）本期定期存款到期解讫。
- 2、应收票据较年初下降71.79%，主要系本期承兑汇票到期及用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下降41.65%，主要系本期承兑汇票到期及用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4、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63.94%，主要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及业务借款等增加所致。
- 5、存货较年初增加47.35%，主要系本期材料及产品备货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下降73.05%，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到期解讫所致。
- 7、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下降44.30%，主要系转让联营公司的股权所致。
-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202.18%，主要系本期增加1年以上定期存款所致。
- 9、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166.64%，主要系本期增加1.5亿短期借款所致。
- 10、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84.20%，主要系本期用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付款所致。
- 11、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40.46%，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预付货款所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98.19%，主要系公司支付了去年预提的工资所致。
- 13、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84.85%，主要系本期支付了去年计提的税金。

#### 二、利润表项目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66.79%，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我司员工陆续到岗复工，业务受到不利影响。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62.34%，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随之营业成本下降。
- 3、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112.56%，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24.29%，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费用增加。
- 5、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55.39%，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 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为110万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比较数据不调整。
- 7、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113.52%，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口径不一致所致（去年同期数包含了信用减值损失）
- 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105.06%，主要本期供应商索赔款所致。
- 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98.62%，主要是系本期固定资产清理减少。
- 10、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225.1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7.76%，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解讫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49.61%，主要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1.5亿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2010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	2016年01月0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朱国锭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他 6 家发行对象	股份减持承诺	通过公司 201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发行获得的部分限售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后在法定期限及本次解禁后三年内不减持。	2018 年 02 月 26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	承诺期限尚未届满，相关承诺方将继续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2月14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gszz/">http://irm.p5w.net/gszz/</a>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3月1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gszz/">http://irm.p5w.net/gszz/</a>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3月2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gszz/">http://irm.p5w.net/gszz/</a>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国锭

2019 年 4 月 30 日